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_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國中部學生服務學習時數證明單

茲證明國中部學生 □個人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_____

□團體：_____班，參與同學如以下表列：

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進行服務學習，共計服務學習時數_____小時，

服務內容_____，特此證明。

核發單位	導師(網站登錄)	訓育組(覆核)

備註：

1. 以校內服務為主。若有校外服務時數，請依服務內容檢具證明給導師認證與登錄，訓育組覆核後併入服務時數累計。
2. 任一學期累積服務滿 6 小時者給 1 分。服務學習採計國中 5 學期，積分最高上限 3 分。服務時數覈實繼續登錄，不以 18 小時為限。

團體登錄服務學習時數，請以【同一班級】為單位					
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